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国际工委会函[2026]第02号

关于推荐中国特检协会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人员：

为营造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的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行业发展环境，实现统筹规划、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共同促进检验检测技术进步，全面提升业内检验能级和国际竞争力，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工委会”）已于2024年7月25日正式成立并稳定运行一年有余，秘书处设在上海市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工委会成立以来，各项工作稳步推进，有效衔接了协会与国内外相关机构的交流合作。为进一步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各相关单位参与国际交流工作意愿以及工作需求，充实工委会专业力量，保障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的连续性与针对性，本次将通过定向遴选的方式增补委员，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工委会宗旨与目的

深化国际交流合作，共促特检事业高质量发展。

二、工委会主要工作职责

工委会负责组织开展协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的相关工作，提出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

（一）与国外特种设备相关方建立有效联系

以共赢作为高质量“走出去”的根本目标，促进国内外特种设备领域管理机构、生产单位、研究机构、检验检测机构之间开展常态化交流与合作。

积极参与国际先进标准化组织与标准化活动，努力拓展与国际先进标准化组织沟通交流的平台，反映我国的意见或建议。

（二）持续追踪国外特种设备行业监管要求

梳理国外特种设备以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管方式以及准入条件；加强国外特种设备法律法规方面的了解。

组织委员和行业专家深入研究、制定相关指导性文件，减少技术性贸易措施，促进沟通与协调，为我国特种设备及相关服务进入国际市场创造更加有利的环境。

（三）引进国际先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技术

在持续推动我国特种设备领域科技创新的基础上，支持企事业单位加强自主创新能力，技术攻关能力，力争在某些关键技术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适时举办或参与国际性的特种设备展览会、论坛或技术研讨

会等，引进先进技术，提高科研能力和水平。同时，广泛宣传我国具有国际水平的和创造性的科研成果，努力推动技术和产品出口，实现科技的双向交流。

（四）推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互通

提高产品的标准化与通用化，在趋同性、相容性、贸易性等基本要求上与国际标准接轨。

根据发展需求，开展针对性的培训服务，推动国内检验、检测机构的能力提升，推动检验、检测机构的资质互认；培养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和跨文化交流能力的特种设备领域人才，打通特种设备相关技术人员资格的国际互认。

（五）助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检验人员走出国门

借助共建“一带一路”，促进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特种设备行业合作，将“和平合作、开放包容、互学互鉴、互利共赢”的丝路精神贯穿对特种设备领域对外合作高质量发展，共同推动特种设备产业的繁荣与发展。

借助中国特检协会公共网络平台，逐步提升国内检验检测服务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完成协会交办的其他与国际交流与合作有关的工作。

三、工委会委员及招募

征集特种设备领域的检验检测机构、监察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行业协会、企业（特种设备制造安装或者使用单位）等单位的专家作为工委会委员。

（一）委员的权利和义务

委员享有相应的表决权、建议权和批评权，并有权获得有关标准资料、文件及信息。在工委会会议和讨论工作时，可以自由阐述见解，并可保留意见。

委员应积极参加工委会活动，推动特种设备国际交流和技术进步，承担有关的特种设备国际合作交流、检验检测、试验、研究、标准制修订、技术咨询与评价工作；及时回复函审意见和秘书处的其它征询性函件；规定的其他职责等。

（二）委员条件

1. 坚持党的方 针路线，遵守协会章程、工委会工作规则及管理要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熟悉特种设备领域工作，具有较高的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外语水平良好，具有国际交流经验；在特种设备行业具有一定的技术代表性和影响力。

3. 在行业内信誉良好，人品佳，社会形象正面。

4. 身体健康，年龄为 36 岁 ~ 60 周岁，特殊情况下不超过 65 周岁。

5. 特种设备行业从业者职称、学历与岗位要求：

（1）正高，其他不限；

（2）副高+本科（≥50 岁者可大专）+10 年工作经验；

（3）本科+15 年工作经验；

（4）具有三年以上相关行业海外工作经历或获得教育部认

可的海外院校硕士及以上学历。

6. 非特种设备行业从业者职称、学历与岗位要求：

(1) 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教授或正高。

(2) 其他行业：正高，或副高+本科；一般应担任行业技术组织重要岗位或本单位部门副职（含技术负责人）及以上。

(3) 具有三年以上相关行业海外工作经历或获得教育部认可的海外院校硕士及以上学历。

7. 委员应具有一定的外语基础，能够独立阅读外文文献。

8. 单位支持，能保证参与工委会工作的时间。

(三) 委员遴选工作程序及要求

1. 填写《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委员会委员推荐表》（见附件），推荐单位负责审核填写内容，并由单位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2. 请于2026年4月5日前，将委员推荐表纸质材料一式两份（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邮寄至工委会秘书处，同时将推荐表的电子版（WORD文档）发送工委会秘书处邮箱。

3. 根据相关规定，由工委会秘书处组织开展委员的评选工作。工委会秘书处根据工作需要，确定委员数量，对推荐人员进行评议和投票，初步确定委员人选，并将遴选结果报我协会。

4. 我协会对遴选结果进行审核后，确定工委会委员人选，并为委员颁发聘书。

5. 所有报送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四、联系方式

1. 工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杨宇清: 13564099138, 021-32584731, yangyq@ssei.cn

2. 工委会秘书处邮寄地址:

地址: 上海市金沙江路 915 号 1 号楼 1005 室

邮编: 200062

收件人: 杨宇清 13564099138

附件: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委员会
委员推荐表》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
国际交流与合作工作委员会
秘书处
2026年3月27日

